

证券代码: 002469

证券简称: 三维化学

公告编号: 2023-041

山东三维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山东三维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公司董事会。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23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召开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 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2023年12月15日14:00;

2、网络投票日期、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12月15日09:15-09:25、0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12月15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 如果出现重复投票,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

(六)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23 年 12 月 11 日。

(七) 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八) 现场会议地点:

山东省青岛市市南区彰化路六号青岛花园大酒店贵宾楼二楼万象厅。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及提案编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提案 2.00、3.00、4.00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2.00	《关于换届选举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6 人
2.01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曲思秋先生	√
2.02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孙波先生	√
2.03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冯艺园先生	√
2.04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李清刚先生	√

2.05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杨彬女士	√
2.06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赵飞先生	√
3.00	《关于换届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4 人
3.01	独立董事候选人王鸣先生	√
3.02	独立董事候选人杨朝合先生	√
3.03	独立董事候选人李洪武先生	√
3.04	独立董事候选人刘春玉女士	√
4.00	《关于换届选举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2 人
4.01	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谷元明先生	√
4.02	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王建峰先生	√

注：

1、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 2023 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3、提案 1.00 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4、提案 2.00-4.00 需要以累积投票制表决。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5、董事、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第五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五届监事会 2023 年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独立董事候选人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登记事项

(一) 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股票账户卡。

2、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及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股票账户卡、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二) 登记时间：2023年12月15日13:30-13:50

(三) 登记地点：

山东省青岛市市南区彰化路六号青岛花园大酒店贵宾楼二楼万象厅。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其他事项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冯艺园

电 话：0533-7993828

传 真：0533-7993828 电子邮箱：fengyiyuan@sdsunway.com.cn

通讯地址：山东省淄博市临淄区炼厂中路22号

邮政编码：255434

(二) 股东（或代理人）与会费用自理。

(三) 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受到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相关股东会议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四) 若有其他事宜，另行通知。

六、备查文件

(一)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五次会议决议；

(二) 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山东三维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28 日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469 投票简称：三维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提案 1.00 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提案 2.00-4.00 为累积投票议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议案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1) 选举非独立董事（提案 2.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6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

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 6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在 6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2) 选举独立董事（提案 3.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4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

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 4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在 4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 选举股东代表监事（提案 4.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2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 2 位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也可以在 2 位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 年 12 月 15 日的交易时间,即 09:15—09:25、0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12 月 15 日(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3 年 12 月 15 日(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山东三维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提案 2.00、3.00、4.00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2.00	《关于换届选举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6 人	选举票数		
2.01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曲思秋先生	√	_____票		
2.02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孙波先生	√	_____票		
2.03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冯艺园先生	√	_____票		
2.04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李清刚先生	√	_____票		
2.05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杨彬女士	√	_____票		
2.06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赵飞先生	√	_____票		
3.00	《关于换届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4 人	选举票数		
3.01	独立董事候选人王鸣先生	√	_____票		
3.02	独立董事候选人杨朝合先生	√	_____票		
3.03	独立董事候选人李洪武先生	√	_____票		

3.04	独立董事候选人刘春玉女士	√	_____票
4.00	《关于换届选举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2人	选举票数
4.01	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谷元明先生	√	_____票
4.02	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王建峰先生	√	_____票

注：

1、【提案1.00】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相应选项内打“√”为准，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多项指示。

【提案2.00-4.00】采用累积投票制表决，每位股东对该项议案所拥有的表决权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其全部表决权票数集中投给1名候选人，也可以分散投给每一位候选人，其投给全部候选人的表决票数之和不得超过其拥有的表决权票数。

示例：某股东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100股，本次选举的非独立董事为6名，则股东对选举非独立董事持有的最大有效表决权票数为600票（100股×6=600票）。股东可以将600票分别投给6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将600票全部投给其中1名或数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但该股东投向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表决权总票数不得超过600票。

如果委托人未作出表决指示，受托人是否可以按自己决定表决：

可以 不可以

2、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3、法人股东须由法人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书面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票账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